宁波银行专栏

快审快贷：额度最高1000万元，最长10年有效

陈总是鄞州区某设备制造企业的实际经营人，经过多年打拼，现在企业每年产值约2000万元。但企业的货款账期长，资金链较为紧张。不久前，陈总接到一个新订单，却让他喜忧参半，因为要完成这个订单，现有的生产线产能不够，需要新增一条生产线，但目前资金缺口较大，同时资金占用时间也比较长。这该如何是好？要放弃这个扩大生产的绝佳机会吗？陈总为此茶饭不思。

一次偶然的机会，陈总从朋友那边听说，宁波银行的抵押类贷款产品，一次授信最长10年有效，额度最高1000万元，抵质押率最高可以达到100%。对于陈总来说，该款产品就像是给他量身定制的。于是，他抱着试试看的心理，联系了宁波银行业务经理，打算咨询融资产品。宁波银行业务人员通过实地走访陈总的企业，了解到该企业这几年经营稳健，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于是详细向陈总介绍了宁波银行的融资类产品。陈总当场就表达了合作意向，同时对宁波银行“快审快贷”产品非常感兴趣。该产品最快能够实现一日内完成评估及审批，三天内放款，完全契合他的需求。当日，陈总就提交了申请“快审快贷”需要的材料。

没过两天，宁波银行业务经理就打电话告知陈总，他已获批1000万元的额度。在贷款额度生效后，宁波银行业务经理上门指导，如何在线上操作提款、还款以及相关的注意点，让客户在需要资金时进行在线提款、还款操作。陈总连连称赞，对宁波银行的产品、效率和服务都非常满意。之后，陈总顺利地接下这个大单，新增一条生产线，为他解决了扩大生产后的资金后顾之忧，抓住了本次发展的机遇。

近年来，随着中小企业金融需求升级，在国家政策倡导下，在金融管理部门指导下，宁波银行立足小微企业客户需求，坚持产品创新，不断满足小微融资需求。针对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开发推出“快审快贷”“贷易融”等涵盖多种担保方式、融资期限和还款方式的贷款产品，较好地满足了小微企业融资需求。

今后，宁波银行将继续贯彻落实各级政府、金融管理部门支持小微企业的政策措施，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为己任，继续推进管理革新和产品创新，持续优化和创新融资产品，不断拓展服务渠道，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品质，致力于打造小微企业综合金融服务品牌，大力缓解区域内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同时打造成为小微企业现金管理专家、小微企业国际结算特色银行，持续推动小微企业发展。

宁波银行

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开展“信用记录关爱日”专题宣传

近日，为积极响应中国人民银行号召，进一步拓宽征信知识宣传的广度和深度，提高社会公众的信用意识和维权意识，兴业银行宁波分行积极响应人民银行“6·14信用记录关爱日”暨“征信服务小微与民营企业”专题宣传，全辖各级机构积极开展全国第12个“信用记录关爱日”宣传活动。

该行在“6·14信用记录关爱日”当日向信贷客户发送提示短信共计11816条，提示客户珍爱信用记录，并得到了客户的反馈，表示会了解并维护自身信用记录。同时，各营业网点利用电子屏滚动播放有宣传标语等形式营造氛围，促进社会公众维护自身信用权益，在信用活动中形成良好习惯。

此外，该行开展征信宣传“三走进”活动，通过走进公司、走进学校，走进社区等，以丰富的资料、详尽的讲解和喜闻乐见的形式，将征信知识传达给广大老百姓及企业主，宣传活动取得实效。

据了解，该行还将继续在辖内开展专题宣传活动，集中性、全方位地展示征信体系支持小微和民营企业融资的重要作用，推广如应收账款质押融资、动产融资等依托信用融资的产品与服务手段，加深社会公众对征信的认识、理解和重视，在全社会营造良好信用环境。

（王 颖）

农行余姚支行 智慧服务便民就医

日前，农行余姚支行主动对接余姚市中医院信息化建设的需求，与医院共同打造“智慧医疗”服务平台，实现就诊费用线上结算、统一支付等功能，进一步便利该院患者就医。

据了解，“智慧医疗”服务平台是农行余姚支行推进数字化转型，打造便民场景金融服务的又一新模式。目前，农行余姚支行已成功搭建“银医通自助机”“统一对账平台”“智慧停车”等场景，为患者和医院提供了“互联网+金融+医疗”的服务模式。通过对医院原有银医通自助机设备的改造，实现挂号、检验检查项目、药品、住院预缴金等就诊费用的一体化支付结算，患者在自助机上对就诊费用通过医保进行结算后，即可通过农行掌上银行、支付宝、微信等进行扫码支付费用。

“智慧停车”场景服务则通过车牌识别技术与银行卡捆绑，为车主提供免密支付，单车通过时间约2秒，帮助患者减少就医时间。同时，对医院管理人员来说，通过将各种支付渠道接入“统一对账平台”，实现统一对账、快速查询，工作效率得到了极大提高。 （舒馨莹）

鄞州银行 “夜市银行”迎来五周年

近日，鄞州银行彩虹支行中心区分理处开展了“夜市五周年”感恩活动，活动以厅堂宣讲、有奖问答和温暖合影三个环节构成，现场气氛活跃，笑声阵阵。该分理处的夜间金融服务模式于2014年3月创立，采取“早8点晚8点”的延时服务，为宁波市首创，受到周边居民欢迎。

参与活动的一名水果批发摊摊主被“五周年”的气氛所感动，一定要跟两位现金柜的员工合影留念。原来，该夜市银行附近有两个大型的果蔬、副食品批发市场，以前每当傍晚营业结束后，大多数摊位收进来的零钱和破币堆积着要等到第二天白天才能去银行存进或兑换整钞，遇到批发旺季时更抽不开身。自从有了夜市银行，这个难题就迎刃而解了，提供夜间服务的柜员们非常热情地接待客户，受到摊主们的一致好评。 （郁钧皓 王丹倩）

公 告

本公司所承建的甬金高速鄞州连接线横涨至高桥公路（古林至高桥段）工程项目现已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为规范公司管理程序，理清项目应收应付款项，谨请与该项目工程存在应收应付款项事宜的各相关单位与人员，在2019年7月5日前与本公司取得联系（联系电话：0574-86699585），并持相关依据备案，逾期本公司不再接纳。

特此公告，请各照之！

浙江良和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9日

华 东 城 电 子 区

华东城电子区地处鄞州中心地段，宁波市电子元器件一站式采购区，入驻百余家经营户，产品涵盖IC集成电路芯片、二三极管、可控硅、电阻、电容、电感、电线、线束、接插件、继电器、IGBT、MOS管、机箱、电源、焊锡材料等电子元器件及仪器仪表、工具、灯具、安防等相关产品，欢迎惠顾！

地址：宁波市新天路555号（宁穿路与世纪大道交汇处）

电话：87805777

关于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宁波市象山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核准，同意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宁波市象山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宁波市象山支公司

机构编码：000026330225

机构住所：宁波市象山县丹西街道新丰路380号东首5层5-02室

经营区域：宁波市

成立日期：2013年07月16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19年05月28日

许可证流水号：0238967

机构负责人：陈伟峰

联系电话：25751166

客服服务电话：95589

邮政编码：315700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关于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核准，同意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现正式进行公告。

机构名称：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支公司

机构编码：000137330212

机构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街道湖下路217号1001室-1

经营区域：宁波市行政区

成立日期：2011年04月15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19年05月28日

许可证流水号：0238966

机构负责人：黄志敏

机构联系电话：0574-87799037

客户服务电话：95312

邮政编码：315100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经保险监管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

亭下水库灌区现代化改造规划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亭下水库灌区现代化改造规划项目}已由宁波市水利局以甬水建【2019]2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现代化改造规划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本次规划范围为亭下水库灌区，涉及奉化区、鄞州区及北仑区；建设规模：设计灌溉面积为67.4万亩；招标范围：以国家对新时代现代化建设的要求，结合亭下灌区现状，其现代化改造的需求进行全面研究，主要内容为现场调研灌区基本情况和建设、管理现状、分析灌区发展所面临的新形势与新要求、提出灌区现代化改造的总体思路与目标、提出近期重点建设任务及远期展望、要素测算及资金平衡分析等方面。具体详见招标项目需求；验收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成果通过验收；招标控制价：100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条件

1)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2)投标人具有单个合同金额60万元及以上的水利类现代化规划或现代化咨询的项目业绩；3)投标人应当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通过；4)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19年2月至2019年4月连续3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5)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当在“宁波市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中备案登记(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并符合宁波市水利建筑市场信用评价管理要求；6)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有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以相关部门的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7)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如在预中标候选人公示前经“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有“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的，取消预中标候选人资格，重新招标。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

3.4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19年6月25日16时。

4 招标(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6月19日到2019年7月5日16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资格预审)文件。

4.2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需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并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购买招标文件，同时在系统内登记联合体成员完整的单位名称。

4.3 招标(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费用300元。

4.4 如有补充的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4.5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资格预审)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6《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4.7 有关本项目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20000元整，可采用以下任何一种形式缴纳。

形式①：银行电汇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标段号	金额(元整)	形式	收款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20000	银行缴纳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公共资源交易)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东城支行	331019836710 50500863-1035

温馨提示：此账号仅用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投标人汇款成功后可使用已注册交易员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保证金管理系统查询保证金是否缴纳成功。

形式②：保险保单

保单出具单位：宁波市建设工程综合保险服务中心(具体承办单位为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形式③：银行保函

银行保函应由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的银行出具，银行保函需采用招标文件专用条款提供的格式。

5.2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年7月5日(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咨询电话：0574—87187113；0574-87011318、0574-87011280

6 投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截止时间为2019年7月10日9时30分，地点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受理场所见当日公告栏)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宁波日报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河道管理中心

地址：宁波市环城北路西段493号 联系人：李工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中山西路75号鼓楼大厦

联系人：卢赞 吕忠煜 电话：0574-87304974

S203省道奉化段公路工程(一期)竣(交)工试验检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S203省道奉化段公路工程(一期)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8]376号批准实施，招标人为宁波市奉化区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竣(交)工试验检测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本工程位于奉化区辖区内。

2.2 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本工程位于奉化区，路线全长4.92公里。按一级公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标准宽度33米，双向六车道。路面设计轴载为BZZ-100，路面设计使用年限15年。桥涵设计荷载等级为公路—Ⅰ级，桥涵设计基准期为100年，地震设防烈度6度，抗震措施等级7级。全线路基、大中小桥梁、涵洞设计洪水频率为1/100。

2.3 本次招标为1个合同段。招标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路基、路面、桥梁(含桥梁荷载试验)、交通安全设施、环保绿化等工程的竣(交)工质量检测，具体检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4 检测服务期：合同签订至试验检测服务工作全部完成提交完整检测报告，并通过竣工验收止。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其本身或内设机构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试验检测等级证书(检测内容必须包括路基、路面、桥梁、交通安全设施)；通过省级及以上计量行政部门计量认证；列入浙江省交通建设工程监督管理局(浙交监【2019】8号)公路工程竣(交)工质量检测机构名录；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在人员组成结构、业绩、试验检测设备、履约信誉等方面满足强制性资格条件要求。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的其他公司，不得参加本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 截止开标日之前投标人须在宁波市交通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完成基础信用信息录入并经审核通过，且投标人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宁波市交通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最新公布的信用评价等级未被评为D级(具体按照关于印发宁波市交通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试行)和宁波市交通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甬交建【2014】313号)执行。)。

3.5 列入“黑名单”的单位和个人受到限制当事人资质、资格等方面的行政处理决定且处在处罚期的，限制其参与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列入“黑名单”管理范围的其他行政处理决定，限制其参与投标。(具体按照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甬政发〔2014〕119号)执行。)

3.6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被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以相关部门的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3.7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如在预中标候选人公示前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有“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6月20日到2019年7月11日16时(以付款成功时间为准)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未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否决投标处理。

4.2 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售后不退。

注：如招标文件资料费(不包括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请投标人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资料(包括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等)交至(或快递至)招标代理人；未提供相关资料的，招标代理人均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4.3 招标文件如有澄清和修改，将在本网站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补充文件。投标人须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向参加投标申请者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易中心网站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4.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人联系。

4.7 温馨提示：凡受到相关行政监管部门限制投标的企业，请慎重购买。

5.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不少于人民币贰万元整。

5.2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形式①：银行电汇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标段号	金额(元整)	形式	收款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001	20000	银行缴纳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公共资源交易)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东城支行	331019836710 50500863-1064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年7月11日16时前(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

温馨提示：此账号仅用于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投标人汇款成功后可使用已注册交易员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保证金管理系统查询保证金是否缴纳成功。

形式②：银行保函

银行保函应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银行保函应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备注：1、以上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投标人可任选其一；2、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的，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并将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由银行通过账户管理系统打印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编入投标文件中；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同时将银行保函原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给招标(代理)人。

5.3 退还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第3.4.4条款，现时退还同期银行存款利息(银行保函形式的不予退还)。

咨询电话：0574-87187113(建设银行)

6.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9年7月15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4楼，具体会议室详见当天电子指示屏幕)。

6.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宁波日报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奉化区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地址：宁波市奉化区锦奉大道7号

联系人：楼辉波

电话：0574-88589016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天成合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四明东路568号1号楼501室

联系人：张月侠 李克勇 传真：0574-8839592

电话：0574-88395926、13336691659